

证券代码：300708

证券简称：聚灿光电

公告编号：2022-106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股份减持计划之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公司董事徐英盖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公司董事徐英盖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2022 年 11 月 3 日，公司收到徐英盖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前述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但尚未实施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徐英盖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徐英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527,48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7%。

本次减持计划将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期限届满，在减持期间内，徐英盖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后续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减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持股股

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承诺的情况；

2、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22-079)；

4、截止本公告日，徐英盖先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徐英盖先生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日